

木兰县信访局政务诚信承诺书

为进一步加强政务诚信建设，提高政府诚信行政水平，优化营商环境，充分发挥政务诚信引领示范作用，营造公平诚信的社会氛围，木兰县信访局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：

一、重点目标任务承诺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工作原则，畅通信访渠道，倾听人民群众建议、意见和要求，为民解难，为党分忧。

二、惠企利民政策承诺：对来访群众热情接待、服务周到、文明耐心。对能够立即处理或当场可以给予答复的，采用简易信访程序，及时与相关部门沟通给予处理或答复。

三、合同履约践诺承诺：推行“接诉即办”工作模式，对转交信访事项进行督促检查，督查督办重点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情况，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。

四、招商引资方面。积极创造优良投资环境，全面推行政务公开，把行政审批、行政许可、政务服务等政策和规定向社会和公众公示，严格按照公示程序和时限要求，提供方便、快捷、优质、高效的服务

五、社会管理方面。坚持把党的领导贯彻信访工作全过程和各方面，充分发挥信访工作联席会议作用，全力构建党委统一领导、政府组织落实、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协调、信访

部门推动、各方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，凝聚形成信访工作有效合力。

六、依法行政方面。认真贯彻执行《信访工作条例》，加大政策宣传引导，增强机关干部法制素养，促进各部门依法、高质量做好信访工作，积极为信访人提供有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咨询，在全社会营造办事依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用法的良好环境

七、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方面。认真阅办群众来信，及时转办、交办群众的信访事项，做到不积压、不泄密、不拖延，做到群众反映的信访问题“事事有着落、件件有回音”。

以上承诺，请广大人民群众、服务对象、新闻媒体和社会各界监督。

监督投诉电话：0451--57087545

投诉举报邮箱：mlsf1979@163.com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12301277930786169

签

名：



单位名称：木兰县信访局

承诺日期：2022年4月26日